

# 三亚市财政局文件

三财办〔2026〕19号

## 关于印发投资评审专家库管理工作制度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为规范我局投资评审专家管理，加强专家入库、抽取、评审、考核、退出全流程管理，化解项目造价、技术评审争议，提高投资项目财政评审质量，经市财政局党组会审议同意，现将《三亚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专家库管理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三亚市财政局办公室  
2026年9月23日



(联系人: 李燕林, 联系电话: 88869976)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三亚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6年9月24日印发

---

# 三亚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专家库管理工作制度

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规范政府投资评审专家管理，标准化评审工作流程，充分发挥评审专家专业优势，强化专家意见专业参考与调解争议作用，健全多元研判机制，保障政府投资评审结论客观、公正、科学、审慎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三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亚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竣工结（决）算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三府规〔2024〕13号）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**第二条** 本制度所称政府投资评审专家（以下简称评审专家），是指入选市财政局政府投资评审专家库，参与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争议事项调解的专业人员。

**第三条** 政府投资评审专家库（以下简称专家库）的组建、使用、管理，评审专家权利、义务、监督、考核，以及专家参与评审全流程工作，均适用本规定。

**第四条** 专家库由三亚市投资评审中心遵循公开征集、择优入选、分类管理、动态调整、规范使用、量化考核的原则，负责建设、维护和管理。

**第五条** 评审专家出具的评审意见及结论，作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争议事项调解工作的参考依据。

## 第二章 专家库使用范围

**第六条** 专家库主要用于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中，涉及重大技术争议、复杂造价核算、需专家提供专业意见的事项。

### **第三章 评审专家选拔条件与程序**

**第七条** 评审专家入选应当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廉洁自律，遵纪守法，无违法违规、失信惩戒等不良记录；

（二）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，或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、一级建造师、注册会计师等与政府投资评审相关的执业资格证书；

（三）从事工程建设、造价管理、财务审计、法律事务等相关工作 5 年及以上，具备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专业判断能力；

（四）熟悉国家和省、市有关政府投资、工程建设、招标投标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掌握海南自由贸易港政府投资项目相关优惠政策与计价规则；

（五）身体健康，能够正常参与评审工作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，特殊专业领域资深专家可适当放宽；

（六）愿意接受市财政局的管理，服从评审工作安排，并自觉遵守本办法规定。

**第八条** 评审专家选拔采取社会公开征集、定向邀请相结合的方式：

（一）社会公开征集：通过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发布征

集公告，接受符合条件的社会专业人员自主申报；

（二）定向邀请：针对市政轨道交通、水利水电、信息化工程、深海科技、南繁育种等稀缺专业领域，定向邀请行业内知名专家、资深从业者申报；

#### **第九条 评审专家选拔审核程序：**

（一）材料提交：申报人员填写《三亚市政府投资评审专家申报表》，一并提交职称证书、执业资格证书、业绩证明、信用记录等材料；

（二）资格审核：市财政局组建审核小组，核查申报人员资质、履历、信用记录等；

（三）公示入库：审核通过人员名单在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正式纳入专家库管理。

### **第四章 专家库建立与分类**

**第十条** 专家库实行电子化、分类管理，建立专家电子信息档案，档案包含专家基本信息、专业特长、评审经历、考核评价结果、培训记录等内容。

**第十一条** 专家库按专业领域划分四大类别，实现精准匹配使用：

（一）工程造价类：土木建筑工程、安装工程、交通运输、水利工程等专业；

（二）工程技术类：轨道交通、信息化工程、深海科技、

南繁育种等专业；

（三）财务审计类：涵盖财务核算、工程审计、资产评估等专业；

（四）政策法律类：涵盖工程招投标、合同管理、财政法规、自贸港相关政策等专业。

## 第五章 专家库日常管理

**第十二条** 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，专家聘期为2年。聘期届满后，经考核合格的可续聘；考核不合格的，不再续聘。

**第十三条** 建立专家考核评价机制，每次评审工作结束后，由市财政局从工作态度、评审质量、纪律遵守等方面对参与专家进行评价，评价结果纳入专家档案。每年开展一次专家资格复核，于每年4月份前完成，复核内容包括资格条件是否存续、评审工作表现、信用记录等。

**第十四条**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将被移出专家库，且2年内不得重新入库：

（一）不符合本办法第七条规定的条件，或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入库资格的；

（二）无正当理由，连续2次拒绝接受评审工作安排，或擅自放弃评审工作的；

（三）在评审工作中违反职业道德，存在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等行为的；

（四）与项目参建单位存在利害关系，未主动申请回

避的；

（五）年度复核中出现“不合格”情形的；

（六）受到党纪政务处分、行政处罚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；

（七）因身体健康原因无法继续参与评审工作，或本人申请退出专家库的。

## 第六章 专家抽取与回避

第十五条 专家抽取严格按照以下流程执行，保障抽取公平、专业匹配：

（一）提出抽取需求：市财政局结合评审工作，明确专家专业领域、人数、回避要求等，评审小组人数一般不少于3人，实行奇数制，项目组填写《政府投资评审专家抽取申请表》，报科室负责人、分管领导审批；

（二）资格筛选匹配：项目组依据审批意见，筛选专业匹配、无利害关系的人员，拟定不少于抽取人数2倍的候选名录；

（三）随机抽取确定：从候选名录中随机抽取指定人数专家；遇专家无法到场的，按顺序依次递补，直至足额确定人员；

（四）专家通知确认：抽取当日告知专家评审时间、地点、所需资料及工作纪律，确认参会情况，并做好《专家抽取及通知记录》；

(五) 抽取结果备案: 抽取完成后, 相关人员签字确认, 将申请表、通知记录等资料归档留存;

(六) 特殊情形处理: 技术极度复杂、专业性极强的项目, 随机抽取无法匹配合适人选的, 经分管领导同意可定向遴选; 库内专业人员不足的, 可跨部门抽调或委托第三方推荐补充, 补充人员严格执行回避及审批规定。

**第十六条** 评审工作实行全员回避制度, 存在以下情形的专家须主动申请回避:

(一) 利害关系回避

1. 本人或近亲属(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、兄弟姐妹等)在项目建设、施工、监理、设计、造价咨询等参建单位任职或持股的;

2. 近3年内曾为本项目提供设计、监理、造价咨询、招标代理等服务的;

3. 与项目参建单位存在其他经济往来、利益关联, 可能影响评审公正的;

4. 本人或近亲属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。

(二) 履职回避

1. 专家参与过该项目相关可研、概算、造价咨询等工作的, 原则上不再参与同一项目的评审工作;

2. 专家因健康状况、时间冲突等原因无法保证全程参与评审工作的, 需主动申请回避。

### （三）其他回避

- 1.与项目相关单位存在投诉、诉讼等纠纷的；
- 2.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其他应当回避的情形。

## 第七章 评审专家权利与义务

### 第十七条 评审专家享有下列权利：

（一）接受委托独立开展评审工作，发表专业意见，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非法干预；

（二）查阅项目相关文件资料，要求项目单位补充评审所需材料；

（三）按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，报酬标准参照《海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标准》执行，支付手续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办理。报账资料经审核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报酬；无正当理由未完成评审任务的，以及根据本制度第二十条规定，工作考核评定为不合格，出现严重违规的，不予支付报酬；

（四）对专家库建设、评审组织管理、考核工作、评审结果运用提出意见和建议；

（五）自愿申请退出专家库。

### 第十八条 评审专家应当履行下列义务：

（一）遵守法律法规及本办法规定，恪守职业道德，客观、公正、廉洁开展评审工作；

（二）根据工作要求，按时参加现场踏勘、评审会议，

出具意见做到事实清楚、依据充分、结论明确，并对本人评审意见承担相应责任；

（三）存在回避情形的，主动提出回避申请；

（四）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不得泄露项目涉密信息、商业秘密及评审内部工作情况；

（五）配合完成考核评价、资格复核、评审结果复盘等管理工作。

## 第八章 工作纪律与监督问责

**第十九条** 评审专家参与评审期间，须严格遵守以下纪律：

（一）不得与项目参建单位私下接触，不得接受宴请、礼品礼金及其他不正当利益；

（二）不得将手机等通讯、电子设备带入评审现场；

（三）不得串通其他专家或相关单位，出具虚假、不实评审意见；

（四）不得利用专家身份从事无关活动，谋取不正当利益；

（五）不得擅自对外披露评审进度、评审意见、未公开结果等信息；

（六）不得擅自带出、复制、传播各类评审资料。

**第二十条** 市财政局根据违规情节轻重，结合单次、年度考核情况，对违规专家分级处置：

（一）轻微违规（无故迟到、早退等）：给予批评教育、要求限期整改，单次考核相应扣分；

(二)一般违规(未主动回避、评审意见依据不足等):进行约谈提醒,单次考核评定为不合格;

(三)严重违规(徇私舞弊、泄露涉密信息、串通出具不实意见等):移出专家库,2年内不得重新入库,并向其所在单位、行业主管部门通报;涉嫌违法犯罪的,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**第二十一条** 市财政局在门户网站公开投诉举报电话、邮箱,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对查证属实的举报线索,按规定对举报人予以奖励。举报问题经查实的,同步纳入专家考核扣分。

## **第九章 档案管理**

**第二十二条** 专家抽取及评审会议的过程资料纳入评审项目档案资料管理。

## **第十章 附则**

**第二十三条** 本办法由三亚市财政局负责解释。

**第二十四条**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: 1.投资评审专家申报表

2.专家评价表

## 附件 1

三亚市政府投资评审专家申报表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姓 名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性 别  |  |      | 照<br><br>片 |
| 出生年月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政治面貌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学 历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毕业院校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所学专业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毕业时间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职 称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职称专业 |  | 颁证时间 |            |
| 执业资格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资格专业 |  | 颁证时间 |            |
|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现任职务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联系电话 |            |
| 从事工作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造价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技术类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财务审计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策法律类 _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工作<br>简历<br>及业绩 | 主要写从事建设工程造价相关工作及相关工作经历业绩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奖励<br>情况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|

## 附件 2

## 专家评价表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|
| 专家姓名: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性别:       |           | 职务/职称      |  |
| 工作单位: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联系电话:      |  |
| 专家参与工作名称: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专家参与工作地点: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专家参与工作时间: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专家参与工作内容: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使用单位评价情况:<br>(根据实际情况勾选) | <b>优秀</b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b>良好</b> | <b>合格</b> | <b>不合格</b> |  |
| 纪律遵守情况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工作态度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工作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总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| 其他意见: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盖章:<br/><br/>           日期:         </div>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|

